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

哥伦比亚

（2013年版）

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
商 务 部 投 资 促 进 事 务 局
中国驻哥伦比亚大使馆经济商务参赞处

序

党的十八大提出“加快走出去步伐，增强企业国际化经营能力，培育一批世界水平的跨国公司”。当前越来越多的我国企业走出国门，对外投资合作发展迅速，企业实力不断发展壮大。据商务部统计，2012年，我国对外直接投资878亿美元，联合国贸发会议统计显示，中国已经成为全球第三大对外直接投资国。截至2012年底，我国对外直接投资存量5319.4亿美元，我国共有1.6万家境内投资者在国（境）外设立对外直接投资企业近2.2万家，分布在全球179个国家（地区）。2012年，我国对外承包工程业务完成营业额1166亿美元，新签合同额1565.3亿美元，年末在外各类劳务人员85万人。“走出去”战略是党中央和国务院根据当前经济全球化新形势和国民经济发展的内在需要做出的重大决策，鼓励和支持企业“走出去”开展跨国经营，既是我国拓展对外开放广度和深度的客观需要，也是我国调整经济结构、转变发展方式的必然选择，促进我国与有关国家（地区）互利共赢和共同发展。

为帮助我国企业更加全面地了解世界各地的政治、经济、社会、法律、风俗习惯等相关投资合作信息，自2009年起，商务部国际贸易经济合作研究院、商务部投资促进事务局和我驻外经商机构每年编写、更新《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以下简称《指南》），客观介绍有关国家（地区）的投资合作环境，并对企业跨国经营应注意的问题给予提示。编写单位在对2012版《指南》内容进行完善和更新的基础上，形成了2013版《指南》。与前版相比，2013版《指南》除更新了相关数据和政策法规外，还根据企业反馈的意见增加了有关国家（地区）债务情况、基础设施发展规划、建设-经营-转让（BOT）方式、反对商业贿赂等政策法规情况介绍及风险防范内容。

编制这套覆盖165个国家（地区）的《指南》是服务企业的一种探索，在内容上可能还会有不足之处，欢迎社会各界批评指正。以便编写单位不断改进工作，使《指南》

在帮助企业积极稳妥开展跨国经营，不断提高跨国经营质量水平，构建和谐的对外投资合作关系，实现互利共赢等方面发挥积极作用。

商务部部长助理

2013 年 11 月

目 录

导言　这本指南将告诉你什么？

在你准备赴哥伦比亚共和国（The Republic of Colombia，以下简称“哥伦比亚”）开展投资合作之前，你是否对哥伦比亚的投资合作环境有足够的了解？那里的政治、经济和社会文化环境如何？有哪些行业适合开展投资合作？在哥伦比亚进行投资合作的商务成本是否具有竞争力？应该怎样办理相关审核手续？当地规范外国投资合作的法律法规有哪些？在哥伦比亚开展投资合作应特别注意哪些事项？一旦遇到困难该怎么办？如何与当地政府、议会、工会、居民、媒体以及执法部门打交道？《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系列丛书之《哥伦比亚》将会给你提供基本的信息，成为你了解哥伦比亚的向导。



地图来源：中国地图出版社

1. 哥伦比亚是个什么样的国家?

1.1 哥伦比亚的昨天和今天

哥伦比亚古代为奇布查族等印第安人的居住地。1536年沦为西班牙殖民地。1810年7月20日宣布脱离西班牙独立，后遭镇压。1819年南美解放者西蒙·玻利瓦尔领导的起义军大败西班牙殖民军后，哥伦比亚重获解放。1821年哥伦比亚与现厄瓜多尔、委内瑞拉、巴拿马组成大哥伦比亚共和国。1829年至1830年，委、厄先后退出共和国，大哥伦比亚共和国解体。1831年改名为新格拉纳达共和国，1861年又改名为哥伦比亚合众国。直至1886年才改称现名“哥伦比亚共和国”。1903年，巴拿马宣布独立，脱离哥伦比亚共和国。独立后，自由党和保守党轮流执政。2002年5月，独立人士乌里韦当选总统并于2006年连任。2010年6月，民族团结社会党候选人桑托斯当选总统并于8月就职，任期至2014年8月。

1.2 哥伦比亚的地理环境怎样?

1.2.1 地理位置

哥伦比亚位于南美洲西北部，东邻委内瑞拉、巴西，南接厄瓜多尔、秘鲁，西北与巴拿马相连，北临加勒比海，西濒太平洋。国土面积约114.2万平方公里，居南美洲第4位。全国地形大致分为西部安第斯山区和东部亚诺斯平原两个部分。哥伦比亚是南美洲唯一拥有北太平洋海岸线和加勒比海海岸线的国家。

首都波哥大属于西5区，比北京时间晚13个小时，不实行夏令时。

1.2.2 行政区划

哥伦比亚全国共设32个省（包括波哥大首都区）。首都波哥大是全国政治、经济、文化和教育中心，人口736万，年平均气温14℃。其他主要的经济中心城市包括：麦德林、卡利、巴兰基亚、卡塔赫纳。

1.2.3 自然资源

哥伦比亚自然资源丰富，森林面积约4923万公顷。主要矿藏有煤炭、石油、绿宝石。绿宝石储量世界第一，每年向世界各地市场出口数以千万美元计的祖母绿，占全球祖母绿市场的一半。已探明煤炭储量约70.64亿吨，石油储量22.59亿桶，天然气储量1330亿立方米，铝矾土储量1亿吨，铀储量4万吨，此外还有金、银、镍、铂、铁等矿藏。哥伦比亚历史上是

以生产咖啡为主的农业国，咖啡出口量目前排名世界第六，落后于越南、巴西、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和印度。

1.2.4 气候条件

哥伦比亚陆地跨越南纬4.2度到北纬12.4度，部分领土处于赤道气候带，但由于受到安第斯山脉、季风和海洋气候等诸多因素的影响，全国气候区域分布多样。海拔1000米以下、日平均气温超过24℃的地区为热带气候；海拔1000-2000米之间、日平均气温保持在17-24℃之间的地区为亚热带气候；海拔2000-3000米之间、日平均气温在12-17℃之间的地带为温带气候；海拔3000米以上、日平均气温低于12℃的地区为寒带气候。全国雨量充沛，东部及东南部平原地区年降雨量3000毫米以上，海拔较高的地区降雨量较少，在1000毫米左右。

1.2.5 人口分布

哥伦比亚人口总量为4600万，是南美洲第二人口大国。波哥大、麦德林、卡利、巴兰基亚和卡塔赫纳这五座城市是哥伦比亚人口主要集中地，占总人口的32%。

1.3 哥伦比亚的政治环境如何？

1.3.1 政治制度

【宪法】现行宪法是1991年宪法。该宪法扩大民主参与范围，并加强司法权力。宪法规定哥伦比亚实行代议制民主，立法、司法和行政三权分立，互相独立，互相制衡。总统为国家元首兼政府首脑，亦是武装部队统帅，由直接选举产生，不能连任；恢复设立副总统；省市长改为直接选举产生；保障人身安全、人权以及信仰、结社、劳动、思想和教育自由。2004年11月，哥伦比亚议会通过了总统连选连任法案；2005年10月，宪法法院批准了该法案。

【议会】哥伦比亚议会由参、众两院组成，行使国家的立法权，审批国家财政预算，监督政府工作。参议院由102个席位组成。众议院由166个席位组成。所有议员都由直接选举产生，每任4年，可连选连任。参议长和众议长任期1年，也可连选连任。本届国会于2010年7月20日成立。

【司法机构】哥伦比亚司法体系由最高法院、行政法院、宪法法院、高级司法委员会和总检察院组成。最高法院是最高普通司法机关，由23名大法官组成。国家行政法院和宪法法院分别由26名和9名大法官组成。高级司法委员会由13名大法官组成。各法院院长均由大法官选举产生，任期1年。总检察院是哥伦比亚司法系统的组成部分，但享有行政和预算自治

权。

【政府】哥伦比亚实行总统内阁制。总统为国家元首、政府首脑和武装部队统帅，由人民直接选举产生，不能连任。



议会大厦

1.3.2 主要党派

哥伦比亚政党主要有自由党、保守党、民族团结社会党、激进变革党、民主选择中心党、国家统一党、绿党和其他政党。各政党在议会中的席位分布见表1-1。

表1–1：哥伦比亚2010–2014年各党派参、众两院席位

政党名称	参议院（102席）	众议院（166席）
民族团结社会党	28	47
保守党	22	37
自由党	17	36
激进变革党	8	16
民主选择中心党	8	4
国家统一党	9	12

绿党	5	3
其他政党	5	11

资料来源：中国驻哥伦比亚使馆经商参处

目前的执政党为民族团结社会党（Partido Social de la Unidad Nacional）：2002年，独立人士乌里韦竞选成功后，在其号召下，以胡安·马努埃尔·桑托斯（Juan Manuel Santos）为首的亲乌派人士联手于2005年10月成立了民族团结社会党，简称“U”党。该党纲领强调代表广大民众利益，尊重政治发展多元化，重视社会民主建设，监督政府机构，逐步恢复大众政治信心。在2006年议会选举中，以该党为代表的新生政党异军突起，首次在议会选举中超过传统政党赢得头筹。2010年6月，胡安·马努埃尔·桑托斯作为民族团结社会党候选人在总统选举中胜出，并于当年8月就任。



总统府

1.3.3 外交关系

哥伦比亚奉行独立自主、不结盟和多元化的外交政策。实施外交为国

内和平进程和经济发展服务的战略，努力提高哥伦比亚的国际地位，创造有利的国际环境。外交重点是进一步密切与美国的关系，加强同拉美地区特别是周边国家的合作，巩固同欧盟的传统联系，增进与亚太国家的交流合作。2011-2012年度曾任联合国非常任理事国。现与171个国家保持外交关系。

【同美国的关系】哥伦比亚同美国于1822年6月17日建交。哥伦比亚将对美国关系视为外交关系中的重中之重，两国传统关系密切。哥伦比亚经济上对美国依赖较深，美国是哥伦比亚第一大投资国和贸易伙伴，2012年5月哥美两国自由贸易协定生效。

【同欧洲国家的关系】哥伦比亚一贯重视和发展与欧盟国家的传统关系。哥伦比亚积极谋求欧盟对哥伦比亚实行“民主安全政策”的理解和支持。欧盟是哥伦比亚重要的贸易伙伴和出口市场。2012年底，欧盟议会批准了该地区与哥伦比亚的自由贸易协定。

【同拉美国家的关系】哥伦比亚与拉美国家保持密切的传统关系，在国际和地区事务中相互支持，与各国高层互访不断。哥伦比亚同厄瓜多尔、秘鲁、玻利维亚同属安第斯国家共同体；同委内瑞拉、智利签有双边自由贸易协定；同墨西哥、委内瑞拉签有三国自由贸易协定；同中美洲的危地马拉、洪都拉斯、尼加拉瓜三国签有自由贸易协定。此外，2011年哥伦比亚与智利、墨西哥和秘鲁组建了旨在推进地区一体化的“太平洋联盟”。

【同中国关系】中哥两国于1980年2月7日正式建立外交关系。建交以来，两国关系稳步发展，在政治、经贸、文化、教育和军事领域的交流与合作不断扩大。哥伦比亚政府坚持一个中国政策。在国际事务中，双方相互支持，密切配合。目前中国是哥伦比亚第二大贸易伙伴和第二大出口市场。

1.3.4 政府机构

哥伦比亚实行总统内阁制。本届政府于2010年8月组成，主要政府部门包括：内政部、劳工部、司法部、外交部、财政与公共信贷部、国防部、农业和农村发展部、卫生与社会保障部、矿产和能源部、贸易、工业和旅游部、教育部、环境和可持续发展部、住房部、信息技术和通讯部、交通部和文化部等。

1.4 哥伦比亚社会文化环境怎么样？

1.4.1 民族

目前哥伦比亚共有80多个民族。其中，少数民族人口约50万，主要分布于 6 个区域，亚马逊南部、亚马逊北部、安第斯南部、太平洋沿岸、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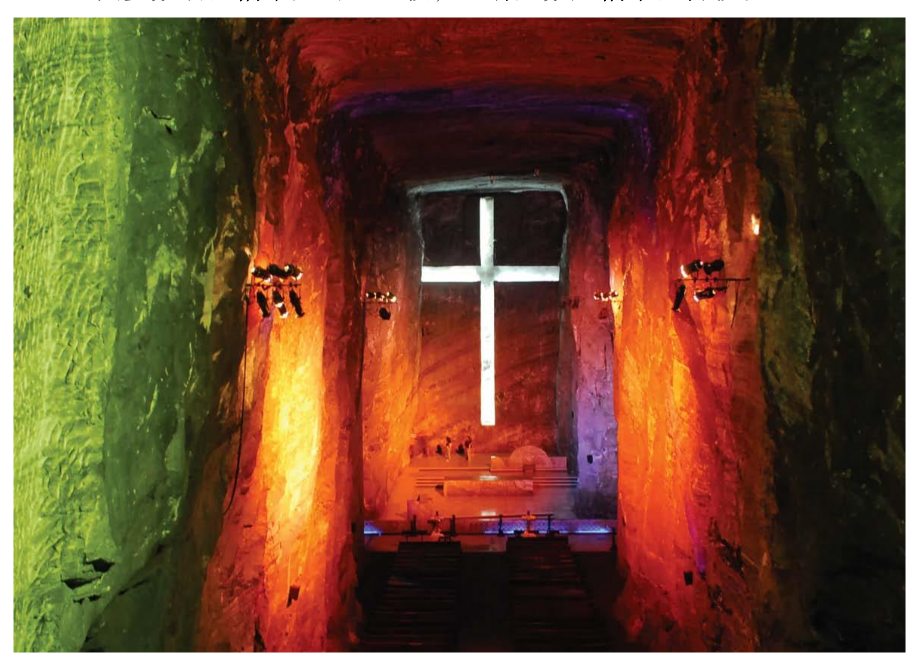
第斯北部和加勒比地区以及东部平原地区，共有8大语系。

1.4.2 语言

官方语言为西班牙语。一般中层以上白领都可用英语进行交流。

1.4.3 宗教

全国多数居民信奉罗马天主教，还有少数人信奉基督教。



哥伦比亚著名盐矿教堂

1.4.4 习俗

当地人最忌讳13和星期五，不喜欢紫色。

城市居民衣着已经基本西化，他们在正式社交场合穿西装，打领带，举止安详，不急不躁。

主食是大米和玉米，也常品尝各类面食，爱吃猪肉和牛肉。用餐时使用刀叉。见面时，常施握手礼。男子在见面或离开时，习惯与在场的每一位握手。城镇居民的婚礼普遍欧化，多在教堂举行。但一些少数民族仍保持自己的传统婚俗。

到哥伦比亚从事商务活动建议选择每年的3月到11月。名片可用中文

和西班牙文印制。产品销售说明书也最好印有西班牙文加以对照。哥伦比亚商人办事节奏较慢，但有很强的自尊心，因此在商务活动中要有耐心。送礼最好的时间是在商务谈判结束后某些轻松的社交场合。

1.4.5 教育和医疗

【教育】哥伦比亚实行小学义务教育。2013年教育预算为24.6万亿比索，约占政府预算总额的13.26%。著名高等学府有：哥伦比亚国立大学、哈维里亚那大学、安第斯大学、国立师范大学等。

【医疗】哥伦比亚医疗保险属于社会保险有机组成的三部分之一。如按期及时缴纳社会医疗保险，可享受基本医疗卫生保障。2013年，政府投入11.5万亿比索用于医疗卫生支出，约占政府预算总额的6.2%。

据世界卫生组织统计，2010年哥伦比亚全国医疗卫生总支出占GDP的6.5%，按照购买力平价计算，人均医疗健康支出614美元。2005-2012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生15人、护理和助产人员7人、牙医10人；2005-2012年间，平均每万人拥有医院床位14张。

1.4.6 工会及其他非政府组织

【工会组织】哥伦比亚共有4个全国性工会。分别是：

（1）哥伦比亚工人联合会：成立于1936年，是世界工联和拉美劳联创始成员之一。1950年退出“世界工联”，加入“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和“美洲区域工人组织”。

（2）哥伦比亚劳工联盟：成立于1946年。已加入“国际自由工会联合会”和“美洲区域工人组织”。

（3）哥伦比亚工人工会联合会：成立于1946年。已加入“世界工会联合会”。

（4）哥伦比亚总工会：成立于1970年。

哥伦比亚宪法赋予了劳动者结社权和罢工权等基本权利，合法的罢工也得到哥伦比亚宪法和法律的承认和保护。石油等高收入行业以及农业等低收入部门的罢工相对较多。

【商、协会组织】哥伦比亚商会和行业协会都有较长历史，其中，咖啡生产者协会已有70多年历史，而波哥大商会更有着近130年的历史，并在拉丁美洲有较大的影响。哥伦比亚商会、协会在国家和地方经济中扮演着重要角色。

【其他非政府组织】哥伦比亚民间各类非政府组织较多，活动也比较频繁，对哥伦比亚经济及社会生活具有一定的影响力。

1.4.7 主要媒体

哥伦比亚全国约有400种报刊杂志。主要报纸有：《时代报》、《观察家报》、《新世纪报》和《共和国报》。其中，《时代报》发行量最大，约有25～35万份。主要杂志有：《周期》、《变革》等，多为周刊。报刊杂志语言均为西班牙语。

哥伦比亚新闻社是哥伦比亚最大的私人通讯社，成立于1981年，向全国近20家报纸和电台提供新闻。

哥伦比亚全国共有582座广播电台。“国家电台”是唯一的国营电台，创建于1940年。

哥伦比亚电视业始于1954年。国有电视台有3家。知名的电视台有CARACOL、RCN等，主要是私人电视台。

1.4.8 社会治安

哥伦比亚目前存在内部武装冲突，游击队组织、贩毒集团等问题一直困扰着哥伦比亚政府，经济和社会发展受到影响。

2002年乌里韦总统上任后，推出了“民主安全政策”，加大对国内各非法武装组织打击力度。2010年桑托斯总统上台执政后，基本延续了前任在打击非法武装组织方面的政策。经过十多年来的持续努力，哥伦比亚国内安全局势明显好转，恐怖活动、绑架、凶杀、盗窃等各种犯罪案件发生率均有较大幅度下降，缉毒工作也取得重要进展。

目前，哥伦比亚国内安全形势依然不容乐观。哥伦比亚国内游击队组织“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FARC）和“民族解放军”（ELN）仍在活动，各项恐怖袭击时有发生。长期以来的国内武装冲突，加上政府允许私人持有枪支等因素，都给社会治安形势带来了不利影响。2011年6月8日，中国4名石油技术人员在哥伦比亚CAQUETA省遭“哥伦比亚革命武装力量”游击队绑架，直至2012年11月方才获释。中资企业今后规划和实施对哥伦比亚合作项目时，需充分考虑安全保障问题。

1.4.9 节假日

哥伦比亚节日较多，其中固定节日有：1月1日新年；5月1日劳动节；7月20日国庆节；8月7日博亚卡战役纪念日；12月8日圣母无玷受胎节；12月25日圣诞节。

除此之外，还包括圣周、东方三圣节、圣约瑟节、基督圣体节、圣彼得节、耶稣升天节、圣母升天节、种族节、卡塔赫纳独立日等不固定法定节日。

哥伦比亚法律规定每周一般工作6天，每天8小时，周日为公休日。

2. 哥伦比亚对外资的吸引力有多大?

2.1 哥伦比亚近几年的经济表现如何?

2.1.1 投资吸引力

八大理由帮助您做出对哥伦比亚的投资决策：

（1）宏观经济平稳；

（2）政治稳定；

（3）外贸政策灵活透明，市场开放程度较高；

（4）国际市场广阔；

（5）劳动力质高价廉；

（6）给予投资者相对较高的保护程度；

（7）地理位置优越；

（8）投资优惠政策多样。

哥伦比亚是拉美第4大经济体，是近年来在全球范围内对经商环境改革最多的国家之一。根据世界银行公布的2013年全球营商环境报告，哥伦比亚在185个国家和地区中名列第45位，在拉美国家中排名第三，仅次于智利和秘鲁。

世界经济论坛《2012-2013年全球竞争力报告》显示，哥伦比亚在全球最具竞争力的144个国家和地区中，排第69位。在拉美国家中的排名好于乌拉圭、厄瓜多尔、洪都拉斯和阿根廷等国家。

2.1.2 宏观经济

【经济增长率】哥伦比亚经济在拉美属中等水平。近年来，哥伦比亚经济总体保持平稳增长态势，平均经济增长率也高于大多数拉美国家。2007年哥伦比亚GDP增幅曾达到6.9%这一历史高点，此后哥伦比亚经济在金融危机中表现良好，危机后稳步复苏。

2012年哥伦比亚GDP增长4.0%。各行业的增幅分别为：矿业5.9%，运输和仓储业4.0%，商业和餐饮酒店业4.1%，金融业5.5%，建筑业3.6%，制造业-0.7%，社会服务业4.9%，农业2.6%。第一、二、三产业分布的比例约为1：5：9。

表2-1：2008-2012年哥伦比亚主要经济数据

年份	GDP总量（亿美元）	GDP增长率（%）	人均GDP（美元/人）
2008	2433	3.55	5493
2009	2337	1.65	5203

2010	2880	43.97	6309
2011	3334	6.65	7305
2012	3696	4.0	8100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国家统计局

【财政收支】哥伦比亚国家财政长期处于赤字状态，2002年中央政府赤字规模曾达到GDP的4.54%。近年来哥伦比亚财政状况不断好转，2012年中央政府赤字规模为GDP的2.05%。

【外汇储备】2012年底，哥伦比亚外汇储备总额为374.7亿美元。

【外债余额】截至2012年底，哥伦比亚外债余额为786.42亿美元，约占GDP的21.6%。其中，公共部门外债464亿美元，私人部门外债322.42亿美元。

2012年6月，惠誉给予哥伦比亚主权债务的评级为BBB-，而2013年此项评级有望上调至BBB。此外，2011年3月,标普给予哥伦比亚主权债务的评级为BBB-。2012年2月，穆迪给予哥伦比亚主权债务的评级为Baa3。

【通货膨胀】2012年，哥伦比亚通货膨胀率为2.44%。

2.1.3 重点/特色产业

【咖啡种植业】哥伦比亚曾是仅次于巴西的世界第二大咖啡出口国，其咖啡品质享誉全球。近年来，由于气候和更新植株等原因，哥伦比亚咖啡出现减产，被越南等新兴咖啡生产国超越，2012年哥伦比亚咖啡出口量排在越南、巴西、洪都拉斯、印度尼西亚和印度之后，列世界第六位。据哥伦比亚咖啡协会统计，2012年哥伦比亚咖啡产量为774.4万袋，较2011年同比下降0.8%，其中99%以上均用于出口，创汇25.35亿美元，同比下降25%。主要出口目的地为美国、日本、比利时、加拿大和德国。

【香蕉种植业】哥伦比亚是世界第10大香蕉生产国和第3大出口国。2011年，哥伦比亚香蕉出口9422万箱，创汇7.36亿美元，同比增长3.1%。主要出口目的地国为比利时、美国、英国和德国。

【鲜花种植业】哥伦比亚是世界上仅次于荷兰的第2大鲜花出口国，产量几乎全部用于对外出口。2012年1-10月出口额为10.91亿美元，与2011年同期基本持平，主要出口目的地国为美国、俄罗斯、日本、英国等。主要出口品种为玫瑰、康乃馨、菊花和六出花。

【生物燃料产业】哥伦比亚为促进生物燃料产业的发展已经形成较为发达的政府管理体制。哥伦比亚国内共有4100万公顷的土地可用于农业生产，其中610万公顷用于开发可再生资源。哥伦比亚是世界第五大棕榈油生产国。2011年产量为94.1万吨，同比增长24.9%；出口量为16.8万吨，同比增长47.8%；国内消费量为88.4万吨，同比增长17.3%。

【石油产业】截至2011年，哥伦比亚已发现原油储量22.59亿桶，但还有大部分国土尚未经过勘探。哥伦比亚石油政策具有较强的地区竞争力，尊重市场经济规律，对外国投资具有较强的吸引力。2012年哥伦比亚的原油平均日产量为94.4万桶，较2011年增长3.17%。

国家石油公司是该国最大的石油企业，2012年日产原油75.4万桶，产量较2011年提高4.1%，营业收入383.28亿美元，利润82.27亿美元。在2013年《财富》世界500强中，该公司名列280位，也是唯一一家进入《财富》500强的哥伦比亚企业。

【IT产业】哥伦比亚IT产业在拉美IT产业中所占的份额不是很大，但其巨大的发展潜力、较快的增长速度和优惠的政策措施为该国IT产业的发展营造了良好的投资环境。2011年，哥伦比亚IT业产值约61.2亿美元，约占拉美IT业总产值的5.5%，在拉美国家中排名第四，仅次于巴西、墨西哥和阿根廷。哥伦比亚政府为鼓励和促进IT产业的发展，在税收、劳工以及知识产权保护等政策中给予倾斜，IT企业可享受包括高科技进口增值税减免、研发支出75%加计扣除等多项优惠政策。

【汽车工业】哥伦比亚是拉美第四大汽车生产国，从业人数占该国制造业用工总数的2.5%。目前，哥伦比亚国内共有各类汽车存量380万辆。其中，国产汽车的市场份额约43%，进口汽车的市场份额约57%，主要进口来源国为韩国、墨西哥、印度、日本、厄瓜多尔、中国和美国。哥伦比亚汽车产业近年来发展势头红火，销量屡创新高。2011年的新车销量为32.5万辆，较2010年增长27.8%。哥伦比亚发展汽车工业的主要优势在于：

（1）已经形成了从零部件生产到整车组装的较完整的产业链；

（2）哥伦比亚政府为发展汽车工业，在进出口、税收、用工等方面给予了一定的优惠政策；

（3）哥伦比亚国内消费，特别是石油、基础实施、公共交通系统建设等产业的迅猛发展对汽车等地面交通工具的需求与日俱增；

（4）哥伦比亚地理位置优越，具有开展汽车加工和转口贸易的优势；

（5）哥伦比亚政府积极对外商签自由贸易协定，目前已与拉美多个主要国家，以及美国和加拿大等国建立了自由贸易区；

（6）劳动力素质和技术水平较高。

【旅游业】哥伦比亚是拉美重要的旅游目的地国。北部绚丽的加勒比风光和西部优美的安第斯风情每年吸引数以万计的外国游客流连忘返。近十年来，外国游客人数年均增长率一直保持在10%左右。2011年入境旅客人数为158.2万人次，同比增长7.3%。为满足日益增长的旅游、餐饮和住宿需求，近年来国际上主要的饭店集团均在哥伦比亚境内各大旅游胜地进行了较大规模的投资。

【农产品加工业】哥伦比亚耕地广阔，降水充足，具有开展农业生产

的先天条件，农业也在哥伦比亚国民经济中占据重要地位，其产值、出口额和就业人数分别占到了全国的9%、21%和21%。畜牧、巧克力、糖果和养虾等产业具有较好的发展前景。此外，哥伦比亚还具备进一步扩大农业耕地面积的潜力，耕地供给潜力达1450万公顷。

2.1.4 发展规划

发展经济一直是近几届政府工作重点之一。本届政府的经济政策围绕“民主繁荣”的主题展开，即争取实现让每个哥伦比亚人都受益的社会繁荣，使每个哥伦比亚家庭都有体面的住所、稳定和有合理报酬的工作，能接受教育和医疗服务，有基本的福利和令人心安的经济状况。农业、基础设施、住房、矿业和创新被列为拉动哥伦比亚经济增长和繁荣的五大火车头。在投资方面，将延续对投资者的友善政策，并制定较为清晰和稳定的规定，使投资者保持对哥伦比亚的信心，吸引更多外国投资。

2.2 哥伦比亚国内市场有多大？

2.2.1 销售总额

哥伦比亚2012年消费总额为516.3万亿比索（约合2864.2亿美元），同比增长7.7%。

2.2.2 生活支出

2011年哥伦比亚贫困率为34.1%，比上年下降3.4个百分点；赤贫率10.6%，比上年下降1.7个百分点。根据哥伦比亚国家统计局2007年对哥伦比亚居民各项生活支出的统计，生活支出中住房、饮食、衣着、教育、医疗、娱乐、交通、通信分别占比为26.6%、28.3%、4.5%、3.1%、1.8%、3%、9.1%和3.1%。

2.2.3 物价水平

近十年来，哥伦比亚的消费者价格指数增幅总体呈现下降趋势。2012年CPI增幅为2.44%，较前一年有所下降。

2013年3月，首都一些大型超市内出售的大米、食用油、鸡蛋、牛奶、蔬菜等基本生活品的价格约为国内价格的1至2倍。

2.3 哥伦比亚的基础设施状况如何？

哥伦比亚的基础设施建设相对落后，严重拖累哥伦比亚经济，特别是外向型经济产业的发展。根据世界银行编制的2012年物流指数（LPI），

哥伦比亚在全部150个国家和地区中名列第64位，在拉美国家中排名倒数第二。基础设施落后是其物流指数偏低的主要原因。为改变上述状况，自20世纪90年代初以来，哥伦比亚一直通过开放相关市场准入和吸引民间投资等方式积极改善本国的基础设施。外国投资者可以通过获得授权、提供物资和服务、与国有企业合资、合作，甚至并购国有企业等形式参与哥伦比亚的基础设施建设。近年来，哥伦比亚政府进一步加大对国内基础设施建设的投入力度，多个大型基建项目有待上马，并对国际投资者敞开大门，为其提供商机。

2.3.1 公路

哥伦比亚公路总长为16.4万公里，其中一级公路总长13386公里，占公路总长的8.2%。桥梁共计2534座。公路全年运送旅客1.7亿人次，运输货物1.77亿吨。

公共汽车是哥伦比亚主要工具。公路网络分布广泛，甚至能通达极小的村庄，与周边的委内瑞拉和厄瓜多尔等邻国均有公路互通。

2.3.2 铁路

在营运的铁路总长为1,672公里，其中国有铁路1488公里，私人铁路184公里。全年铁路客运量16.5万人次，运输货物5939万吨。哥伦比亚铁路运输网络功能十分有限，并非哥伦比亚交通运输的主要形式。维护和运营较好的线路多为私人铁路，并主要用于煤炭等大宗矿产品的运输。

2.3.3 空运

哥伦比亚坐落在南美洲西北边缘，是美国和中美洲甚至欧洲通向南美洲的大门，空运极为方便且费用相对低廉。

波哥大有哥伦比亚最大的国际机场，不过其他一些城市如卡塔赫纳、麦德林和卡利也有国际航班，许多较大的洲际航空公司都在哥伦比亚设业务，如英国航空公司、法国航空公司、西班牙航空公司和美国航空公司，还有哥伦比亚国内的一些航空公司。

哥伦比亚与大多数中美洲国家的之间都有定期航班，加拉加斯与波哥大之间每天有数班航班，分属Avianca和Aeropostal 航空公司。

2.3.4 水运

哥伦比亚水运线路总长为18225公里。全年内河运输旅客量为408万人次，运输货物449万吨。哥伦比亚内河运输主要依靠马格达莱纳河。马格达莱纳河是哥伦比亚人的母亲河，但由于缺乏长期有效的治理和维护，部分河段已无法实现正常通航。哥伦比亚政府拟于2013年就该条河流的中

长期治理和维护进行公开招标。

哥伦比亚有唯一的太平洋沿岸港口布埃纳文图拉港、最大的散货港巴兰基亚港、最大的集装箱港卡塔赫纳港和圣玛尔塔港。

哥伦比亚与巴西和秘鲁之间唯一的边境口岸是哥伦比亚亚马逊地区的莱蒂西亚。莱蒂西亚可从伊斟托斯（秘鲁）和马瑙斯（巴西）乘船到达；哥伦比亚的卡塔赫纳与巴拿马的科隆之间有帆船可达。

2.3.5 通信

近年来，哥伦比亚通信行业获得迅猛发展。2011年，注册移动电话用户为4620万户，普及率高达100.3%。互联网用户达到614万户，拥有5条海底光缆，带宽超过550Gbps。国内邮政系统发达，德国邮政（DHL）和联邦快递（FedEx）均在哥伦比亚设有分支机构。

2.3.6 电力

哥伦比亚发电能力在拉美位居前列。其电力基础设施建设在拉美更是名列第一。因此，电力资源相对充裕，不仅可以满足本国经济和社会发展需要，有时还可向周边国家（如厄瓜多尔）出口。哥伦比亚66%的电能来自水力发电，其余来自天然气、柴油和太阳能。

2.3.7 基础设施发展规划

哥伦比亚交通部计划于2011-2014年安排公共投资或以特许经营等形式吸引社会投资共计31.8万亿比索（约177亿美元），用于公路、铁路、水路、港口、机场和市内交通等基础设施的建设、维护和改造。主要项目有：对4条对外贸易公路主干道进行单行化改造，扩建布埃纳文图拉港等主要港口，建设瓜希拉等新港，建设波哥大国际机场新控制塔台，对巴兰基亚机场进行特许经营招标，恢复马格达莱纳河北部河段通航能力以及波哥大地铁建设等。值得注意的是，2012年哥伦比亚政府出台第1508号法律（公私合营法）为更多的私人投资进入基础设施建设领域提供了机会。哥伦比亚政府希望公私合作能成为今后哥伦比亚基础设施建设项目的主流模式。

2.4 哥伦比亚的对外经贸关系如何？

2.4.1 贸易关系

【主要贸易伙伴】美国是哥伦比亚的第一大贸易伙伴国，其他主要贸易伙伴国是中国、墨西哥、巴西和西班牙。主要贸易顺差国为美国、巴拿马、荷兰、西班牙和委内瑞拉，主要贸易逆差国为中国、墨西哥、阿根廷、

德国和巴西。

【贸易总量】2012年哥伦比亚进出口总额为1192.99亿美元，其中出口606.67亿美元，同比增长7.36%；进口为586.32亿美元，同比增长7.24%。贸易顺差20.35亿美元。

【贸易结构】2012年哥伦比亚出口产品主要为HS编码第27章（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产品；沥青等）、第71章（珠宝、贵金属及制品；伪首饰；硬币）、第9章（咖啡、茶、马黛茶及调味香料）、第39章（塑料及其制品）和第6章（活植物；茎、根；插花、簇叶）项下的产品，出口额占出口总额的比重分别为65.2%、6.02%、3.24%、2.54%和2.11%，同比2011年增幅分别为9.17%、21.87%、-25.8%、3.04%和2.53%。咖啡曾是哥伦比亚最重要的出口产品，目前其在出口产品中的地位不断下降。2012年哥伦比亚进口以中间产品、原材料和资本货为主。主要进口产品所属的章节分别为第84章（锅炉、机械器具及零件）、第87章（车辆及其零附件、但铁道车辆除外）、第27章（矿物燃料、矿物油及其产品；沥青等）、第85章（电机、电气、音像设备及其零附件）和第39章（塑料及其制品）项下的产品，进口额占进口总额的比重分别为13.88%、11.01%、9.66%、9.3%和3.95，同比分别增长9.46%、-1.11%、46.9%、9.25%和5.73%。

2.4.2 辐射市场

哥伦比亚位于南美最北端，享有优越的地理位置，同时拥有太平洋和大西洋两洋海岸线，因此，可方便地通往美国、欧洲、亚洲、拉美和加勒比等重要市场。以海运到美国为参照，在太平洋海域，哥伦比亚海运成本比秘鲁和智利等多数南美国家低30%，比中美洲国家低13%；在大西洋海域，哥伦比亚海运成本比哥斯达黎加和巴拿马低32%，比巴西低64%。

【全球贸易协定】哥伦比亚于20世纪80年代中期加入《关税和贸易总协定（GATT）》，现为世界贸易组织WTO的正式成员。

【区域贸易协定】哥伦比亚同以下国家签署了自由贸易协定并已生效：秘鲁、厄瓜多尔、委内瑞拉、玻利维亚、巴西、阿根廷、乌拉圭、巴拉圭、欧盟、瑞士、列支敦士登、除苏里南外的加勒比共同体其他成员国、古巴、智利、洪都拉斯、萨尔瓦多、危地马拉、墨西哥、加拿大、哥斯达黎加、美国和委内瑞拉。

【避免双重征税协定】哥伦比亚同秘鲁、厄瓜多尔、玻利维亚、西班牙和智利5国家签署的避免双重征税协定已生效。

2.4.3 吸收外资

近10年来，哥伦比亚吸收外资成绩显著，是拉美地区重要的外国直接投资目的地。据联合国贸发会议发布的2013年《世界投资报告》显示，2012

年，哥伦比亚吸收外资流量为158.2亿美元；截至2012年底，哥伦比亚吸收外资存量为1119.2亿美元。主要外资来源国有美国、巴拿马、西班牙、英国、墨西哥、加拿大、巴西、荷兰和智利等。主要投资领域为石油业、矿业、制造业、金融业和酒店餐饮业等。近年来主要外国直接投资项目见表2-2：

表2–2：哥伦比亚近年主要外国直接投资项目

（单位：亿美元）

投资企业名称	国别	年度	金额	项目
Sab Miller	南非	2005	47.15	购买哥最大啤酒企业Bavaria
Drummond	美国	2006	15.50	翻番煤炭产量
Glencore International AG	瑞士	2007	20.00	卡塔赫纳炼油厂
Vorontantim	巴西	2007	4.90	购买Paz del Rio铁厂52 %的股份
Phillip Morris	美国	2005	3.00	购买哥伦比亚最大烟草企业Coltabalco
GE Money	美国	2007	2.28	购买Colpatria银行39.29%的股份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出口、投资和旅游促进局

2.4.4 中哥经贸

中国与哥伦比亚于1980年2月7日建立外交关系，并于1981年7月17日签署了政府贸易协定。

2008年10月，中哥两国政府签署了《相互促进和保护投资协定》并已生效，但尚未签署《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双边贸易】中哥双边贸易额近几年增幅较大，中国取代委内瑞拉成为哥伦比亚第二大贸易伙伴，哥伦比亚目前是中国在拉美第八大贸易伙伴。根据中国海关的统计，2012年中哥双边贸易额总计93.84亿美元，同比增长14%，其中中方出口62.29亿美元，同比增长6.7%，进口31.55亿美元，同比增长31.8%。

据中国海关统计，中国对哥伦比亚出口商品主要有机电产品、高新技术产品、钢材、纺织品等。中国从哥伦比亚进口商品主要有原油、铁合金、废铜、煤炭等。

【对哥投资】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2年当年中国对哥伦比亚直接投资流量8351万美元。截至2012年末，中国对哥伦比亚直接投资存量3.46亿美元。



华为公司

【承包劳务】据中国商务部统计，2012年中国企业在哥伦比亚新签承包工程合同149份，新签合同额5.66亿美元，完成营业额4.16亿美元；当年派出各类劳务人员204人，年末在哥伦比亚劳务人员281人。新签大型工程承包项目包括中国联合工程公司承建哥伦比亚GECELCA3号电站，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承建哥伦比亚电信，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承建ColombiaTEFO&M项目等。

【重要合作项目】中国在当地投资合作的重要项目包括：中印合资圣湖能源项目、中石化收购美国HUPECOL公司石油区块项目、中化Emerald哥伦比亚公司石油开发项目、金城集团摩托车生产项目、中国联合工程公司承建GECELCA 3火电站项目、华为技术有限公司承建哥伦比亚电信项目、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承建ColombiaTEFO&M项目等。

2.5 哥伦比亚金融环境怎么样？

2.5.1 当地货币

哥伦比亚货币名称是比索（Peso）。哥伦比亚中央银行采取有管理的浮动汇率制。比索和美元、欧元均可自由兑换。人民币与比索不能直接结算。2012年比索兑美元的平均官方汇率为1美元=1802.7比索，对美元累计升值了8.85%，是拉美各国货币中对美元升值幅度最大的币种。2013年3月31日比索兑美元的官方汇率为1美元=1832.20比索。近年来，比索对美元升值幅度较大。

2.5.2 外汇管理

外资进入哥伦比亚须在共和国银行进行登记，只有经过登记的外资才能依法享有包括结购汇和自由进出等相关权利。一般情况下，外资企业在当地银行不能设立美元账户，只能设立比索账户。外国投资者可以向外汇款及其投资收益，也可在哥伦比亚境内扩大投资。携带现金出入境需申报，最大限额为10,000美金。

一般来说，非居民的外国投资者（包括法人和自然人）的国际汇款需缴纳汇款税，税率为7%。根据收入的性质和来源，并在满足一定条件下，该项税收可免缴。具体可参阅哥伦比亚税法第245条、第246条、第246-1条、第247条、第248条、第321条、第321-1条和第322条的相关规定。

2.5.3 银行机构

哥伦比亚的中央银行是共和国银行，主要具有三大职责，分别是：货币发行；银行的银行；政府的银行。

哥伦比亚金融市场共有19家商业银行机构，本土银行占绝大多数，最大银行是本土银行Bancolombia，其资产总额约62.18万亿比索，占全部银行资产总额的22%。

当地主要的外资银行有：BBVA（西班牙）Citibank（美国）和HSBC（英国）。

表2–3：2011年哥伦比亚主要银行

商业银行名称	年底资产（万亿比索）	市场占有率（%）
Bancolombia	62.18	22%
Bogota	43.26	15%
Davivienda	35.18	12%
BBVA	26.10	9%
Occidente	20.95	7%
Popular	14.15	5%
Red Multibanca Colpatria	13.31	5%
Helm Bank	11.44	4%
GNB Sudameris	9.88	3%
BCSC	9.08	3%
Citibank	8.04	3%
Santander	7.76	3%

Av Villas	7.60	3%
Corficolombiana	7.22	3%
HSBC	2.60	1%
Bancoomeva	2.06	1%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金融监管局（Superintendencia Financiera）

中国国家开发银行驻哥伦比亚工作组的联系方式为：山东分行翟启斌，电话：0057-1-2589494。

2.5.4 融资条件

本国企业和合资企业可获得各种短期、中期和长期的国内贷款。外国企业可获得短期和中期贷款。

国外得到的下列信贷利息不需缴纳所得税和汇款税，包括但不限于：

——进口商品和银行透支支票的短期信贷；

——用于资助出口的信贷；

——金融公司所获的信贷；

——通过金融公司或银行获得的用于对外贸易活动的信贷；

——开展有益于国家经济的活动的外国企业、本国企业或合资企业所获的信贷。

2.5.5 信用卡使用

哥伦比亚当地信用卡使用比较普遍。外国发行的银联、VISA和Master卡在当地都可以使用。中国发行的VISA和Master借记卡在当地也可正常使用。

2.6 哥伦比亚证券市场的发展情况如何？

哥伦比亚证券交易市场受哥伦比亚金融监管局监督和管理。证券市场已有近150年的历史。2001年7月3日，哥伦比亚统一的证券市场正式成立，从而取代原先位于波哥大、麦德林和卡利三市的股票交易市场。该证券市场是集股票、债券、外汇和金融衍生品四项交易于一体的综合性交易所。从成交量看，固定利率的债券和外汇交易是哥伦比亚证券交易所交易活动的主要内容。上述两者的成交量一般约占整个交易所成交量的99%，固定利率债券和外汇交易各占半壁江山。股票成交量并不活跃，几乎很少有金融衍生品的交易。

2012年底，哥伦比亚最大的证券公司INTERBOLSA因融资融券业务发生重大亏损而被迫遭到破产清算。INTERBOLSA公司的倒闭也为哥伦比

亚证券交易行业的监管敲响了警钟。对此，哥伦比亚政府证券交易监管部门表示将进一步加强对证券业的监管，打击投机，维护健康的市场秩序。

2.7 哥伦比亚的商业成本有竞争力吗？

2.7.1 水、电、气价格

哥伦比亚拥有较完备的公共服务设施。在南美洲国家中，哥伦比亚的水、电、电话等费用相对较低。

表2-4：2013年波哥大公共服务平均费用

（单位：比索）

	住宅	商业	工业
水（每立方米）	16431	19145.76	16827.65
电（每千瓦时）	358.7041	430.4449	432.4962
天然气（每立方米）	3480.59	3480.59	3480.59
电话（每分钟）	94	94	94

（单位：美元）

	住宅	商业	工业
水（每立方米）	9.13	10.64	9.35
电（每千瓦时）	0.20	0.23	0.24
天然气（每立方米）	1.93	1.93	1.93
电话（每分钟）	0.05	0.05	0.05

注：公务服务价格的计算公式综合了服务供给所处区域、居民收入、通货膨胀、计价周期、政府补贴、服务用量等诸多因素。实际价格请以向公共服务公司公布的价格为准。

资料来源：波哥大自来水公司、天然气公司、电力公司、电话公司。

2.7.2 劳动力供求及工薪

【劳动力供求】哥伦比亚劳动力安置情况堪忧，尽管近年来失业率得到控制，但仍处于较高水平，2012年底失业率为9.55%。非正式就业比例达到50%左右。

【工资水平】哥伦比亚每年的月最低工资水平由工会和资方代表于上一年岁末商定，如劳资谈判未能达成一致，则由工资和劳工政策协调委员会直接规定。2013年的月最低名义工资为589500比索/月，按1美元=1800比索折算，约合327美元/月，同比上调了4.02%，新的月最低工资标准高

于墨西哥和秘鲁的水平，但低于智利的水平。月最低工资加上社会保险、交通补贴、工服补助等项目后的实际最低劳动报酬约为500美元/月。

【劳动力就业分布】哥伦比亚劳动力主要分布为：农业18%，工业14%，建筑业6%，服务业62%。

2.7.3 外籍劳务需求

哥伦比亚对外籍劳务需求不大，外籍劳务在哥伦比亚尚未形成规模。

2.7.4 土地及房屋价格

表2–5：哥伦比亚主要城市土地售价

（单位：美元/平方米）

城市	2009年		2010年	
	最低价	最高价	最低价	最高价
波哥大	100	320	64	475
麦德林	75	400	62	390
卡利	60	150	46.5	150.5
巴兰基亚	90	230	88	259.5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旅游、投资和出口促进局

表2–6：哥伦比亚主要城市楼房租金

（单位：美元/平方米）

城市	2009年	2010年
波哥大	15-33	18-365
麦德林	12.5-19.9	115-204
卡利	11-22.5	95-21
巴兰基亚	5.5-12	13-18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旅游、投资和出口促进局

2.7.5 建筑成本

表2–7：主要建筑材料价格

建筑材料	价格（美元）
白水泥（袋装2公斤）	2.7
直径9mm螺纹钢（每根）	3.6
粘土砖33*23*9cm（每块）	0.5

资料来源：中国驻哥伦比亚使馆经商参处，价格仅供参考

3. 哥伦比亚对外国投资合作的法规和政策有哪些?

3.1 对外贸易的法规和政策规定有哪些?

3.1.1 贸易主管部门

哥伦比亚贸易主管部门是贸易、工业和旅游部。其主要职责是通过制订、实施、协调相关政策、计划和措施，促进国内工业、中小企业、外贸的发展，同时吸引外国直接投资、促进内贸和旅游等行业的经济及社会发展，助其不断提高竞争力，促进相互间的融合，最终实现可持续发展。

3.1.2 贸易法规体系

与贸易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商法典》、《保税区法》、《对外贸易法》、《对外贸易政府机构组织法》、《外贸汇兑法》、《进口价格核查法》、《进口敏感商品装运前检验法》、《海关法》、《反倾销法》、《反补贴法》、《保障措施法》、《电子商务法》等。

3.1.3 贸易管理的相关规定

自1984年起哥伦比亚开始进行外贸体制的改革，实行贸易自由化。外贸体制改革主要集中在大幅削减关税和消除非关税壁垒。

哥伦比亚对外贸经营者实行登记管理。各类产品的外贸经营者需要在进出口前到有关部委或机构完成相关登记或备案。哥伦比亚已取消对绝大多数商品的进出口限制，但对造成人生理和心理依赖的药物及其原料，涉及国家安全的产品或是二手商品等实施限制其进出口，并施行许可证和配额管理。

哥伦比亚贸易、工业和旅游部联合其他相关部委通过设立外贸唯一窗口机制对进出口贸易进行统一的一站式管理，简化了进出口程序，大幅提高了政府的办事效率。

3.1.4 进出口商品检验检疫

根据哥伦比亚有关法律、法规和部门规章的规定，进口运输工具、食品、药品、化妆品、酒精饮料、医疗保健器械、清洁卫生用品、保健品、农产品、其他动植物产品、安保设备、车辆等应事先在哥伦比亚相关机构登记并获得相关许可。敏感和有技术标准限定的商品需进行装运前检验检疫，并获得相关检验检疫官方证明。

3.1.5 海关管理规章制度

【管理制度】哥伦比亚税务和海关总局是负责行使海关职权的政府主管部门，隶属于哥伦比亚财政和公共信贷部。现行的《海关法》是财政和公共信贷部于1999年颁布的2685号法令。

【关税税率】平均关税从1989年的44%降至1998年的11.6%。一般来说，关税分为5%、10%、15%、20%四档。个别商品例外（如汽车和高档消费品）。一般来说，对安共体内有生产的商品实行20%的进口税率，对安共体不生产或临时紧缺的商品，实行零关税或从低税率。

表3–1：哥伦比亚主要商品的进口关税

商品名称	关税税率	商品名称	关税税率
药品	5～15%	电子产品	0～15%
肉、鱼、奶及其制品	5～98%	摩托车	15～30%
食用蔬菜水果	5～60%	汽车	5～35%
服装	10%	拖拉机	0～15%
服装、纺织产品及鞋类零件	5美元/公斤	武器	10～15%
鞋	10%	播种机	5%
其他鞋类产品	5美元/双	安共体内不生产的产品	0%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税务和海关总局

3.2 对外国投资的市场准入有何规定？

3.2.1 投资主管部门

主管国内投资和外国投资的政府部门分别是：贸易、工业和旅游部，财政部，计划署，共和国银行和其他相关部门。他们的职责是根据各自的职责联合分工或分别制订吸引投资政策和相关行业的市场准入政策。

3.2.2 投资行业的规定

哥伦比亚对外资实行国民待遇，外国投资不受任何限制，可以与本国投资一样进入各个经济部门，但若要对金融、保险、石油、天然气、矿业和电视领域进行投资，需要申请和审批，在其他部门则不需要申请和审批。对投资金额没有限制。不允许外国投资的方面包括国防、安全以及有毒、危险品和辐射废弃物加工方面。

3.2.3 投资方式的规定

【投资方式】允许外国投资者通过直接投入外汇、实物、无形资产或本币利润再投资等方式对哥伦比亚进行直接投资，也允许外国投资者通过

本地融资投资证券等方式对哥伦比亚进行投资。

【并购企业】在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前提下，政府允许外资并购当地企业，但如拟发生或已发生的并购涉及公共行业或涉嫌垄断时，并购行为需经有关政府部门的审批并接受监管。对在电视业等特殊行业发生的企业并购行为，政府对外资收购比例，企业组织形式等亦有明确要求。哥伦比亚政府负责管理企业并购、增资减资的行政管理部门为企业管理局，网址：www.supersociedades.gov.co。

【股票上市】外国企业可以在哥伦比亚收购企业上市。上市的程序是：企业向哥伦比亚交易所提出上市申请，由证券交易所组织专家对申请企业进行评估后方可正式挂牌上市交易。证券交易所对企业挂牌上市的主要条件有：上市公司至少拥有100名股东；净资产至少达到70亿比索（约合350万美元）；已有3年以上经营历史，经解体或合并的公司除外；前3个会计年度中至少有1个会计年度盈利；定期向交易所和公众提供企业报表。

3.2.4 BOT方式

公私合营是哥伦比亚政府近年来力推的一种新型民间投资方式，也可称为是一种具有哥伦比亚特色的BOT运作模式。公私合营的法律依据为2012年的第1508号法。今后对于需经政府倡议、主导、审批或参与的金额超过200万美元的大型项目大多会以公私合营的模式进行。

3.3 哥伦比亚关于企业税收的规定是什么？

3.3.1 税收体系和制度

目前，哥伦比亚的税收体系集中体现中央政府对税收的控制，地方政府可征收税种很少。全国实行统一的以所得税和增值税为主的税收制度。外国公司和外国人与哥伦比亚的法人和自然人同样纳税。全国性税收主要有所得税、公平税、临时收入税、财产税、增值税、金融交易税、印花税、契税、消费税；地方性税收主要有工商税、地产税、消费税和车牌税等。

3.3.2 主要税赋和税率

【企业所得税】对内外资企业施行统一的所得税税率，所有法人都要按年度缴纳企业所得税。哥伦比亚政府2012年底颁布的第1607号法将企业所得税税率由原来的33%下调至25%，但在哥伦比亚没有设立法人机构的外国企业仍需按照33%缴纳企业所得税。

【公平税】第1607号法新设名为“公平税”的税种，该税种的征税基础为企业利润。税率在2013至2015年的过渡期内为9%，2016年以后为8%。与企业所得税的计算方法不同，在计算公平税时，企业部分固定资

产折旧等项目不得税前扣除。

【临时收入税】对企业和个人因出售持有2年以上的资产而取得的临时性收入征收10%的临时收入税。

【个人所得税】哥伦比亚税法将个人年收入划分为4档，分别征收0%、19%、28%和33%的个人所得税。此外，第1607号法新设了“最低替代税”作为个税征收的补充方法，即按原方法计算的个税税额不得低于按照“最低替代税”计算的应纳税金额。

【财产税】属临时税种。征收时间为2011-2014年。征收对象为2011年1月1日财产金额超过30亿比索的自然人和法人。计税基础为2011年1月1日核准财产金额。财产金额在30亿到50亿比索之间的，税率为2.4%，财产金额超过50亿比索，税率为4.8%。

【增值税】在哥伦比亚境内销售商品、提供服务和实施进口时都需缴纳增值税。政府根据不同商品制订三档增值税税率，分别为0%、5%和16%，其中16%为基本税率，另外两档为优惠税率。

【金融交易税】对存款、结算账户和储蓄账户金额造成影响的金融交易行为以及对签发银行本票的行为进行征税。对同一金融网点内的属于同一人名下结算账户或储蓄账户内金额的移动免征金融交易税。金融交易税税率为4‰，其中25%可在年末计算所得税税基时扣除。

【印花税】在发放和接受文件时需按规定交纳印花税。2008年印花税税率为1%；2009年为0.5%；2010年及以后印花税税率为0%。

【契税】在公共部门或商会注册纪要、合同、法律文件时需缴纳契税。契税税率一般为合同总金额的0.3-1%。

【工商税】属地方税种。在城市从事工业、商业和服务业活动时需缴纳工商税。税率由各城市自行确定。工业税率为每月2-7‰；商业和服务业税率为每月2-10‰；首都波哥大工商税税率为每月2-33‰。

【地产税】属地方税种。对城市内的不动产进行征税。税率由各城市自行确定。税率一般为4‰-12‰。此外，100%已实际缴纳的地产税可根据配比原则在计算年末所得税税基时扣除。

3. 4 哥伦比亚对外国投资有何优惠？

3.4.1 优惠政策框架

哥伦比亚法律对外资实行与内资相同的待遇。除法律法规的某些特殊规定外，不得对外资采取歧视性态度，也不得对外资实行超国民待遇。

3.4.2 行业鼓励政策

投资建筑和旅店翻新领域可享受30年免征所得税的优惠政策；投资生

态旅游领域可享受20年的所得税减免；投资棕榈油、橡胶、可可等晚熟作物可免10年的税负；对能源领域利用可再生资源生产投资以及对河道运输的投资可享受15年免征所得税待遇；对林业投资可终身免征所得税。此外，投资软件和医药领域亦可享受免征所得税待遇。

3.4.3 地区鼓励政策

由于地方政府在税收体系中可自主设立和调整的税种十分有限，投资者在考虑地方投资时主要参考当地的政治、医疗、就业、收入水平、基础设施、教育、治安等一系列经济和社会指标，可享受投资优惠主要源自中央政府的政策。一般情况下，为吸引投资，地方政府也可自主在工商税、地产税等地方税上给予投资者一定的减免。

3.4.4 特殊经济区域的规定

哥伦比亚2005年第1004号法和2007年第4051号政府法令构成了哥伦比亚免税区建设和管理的法律框架。自2005年出台第1004号法以来，哥伦比亚政府已批准设立各类免税区（ZONAS FRANCAS）100多个，分布在大西洋、玻利瓦尔、瓜希拉、马格达莱纳、北桑坦德、桑坦德、博亚卡、昆迪纳马尔卡、安提奥基亚、金提奥、卡尔达斯、里萨拉尔达、维拉、考卡、考卡山谷，以及波哥大等15个省和首都区，总面积约400万平方米，预计将吸引投资14万亿比索（约合75亿美元），创造47163个就业岗位。

在免税区内投资可享受多重优惠政策。主要包括：

①所得税税率降低为15%（普通所得税税率为33%）；

②从国外向免税区进口的原材料、机械等免征关税、增值税及其他海关税负；

③从哥伦比亚关境进口商品可免缴增值税。

另外，哥伦比亚政府在投资者满足一定条件的前提下，还允许单一公司成立自己的免税区，并享受免税区的一切优惠政策。

3.5 哥伦比亚关于劳动就业的规定是什么？

3.5.1 劳工法的核心内容

1991年的宪法为哥伦比亚《劳工法》搭建了框架，制定了原则。宪法法院负责对这些原则的实现进行监督，力求体现“自由、平等和尊严”。现行劳工法律法规结构主要由：《个体劳工法》（主要规范雇主与雇员两个个体间的劳动关系）、《集体劳工法》（主要规范劳资双方两个集团间的关系）、《社会保险法》（主要规定社会保险方面雇主和雇员的权利义务等）、《劳动纠纷处理法》（主要规范劳资纠纷处理原则和程序等），

以及《公务人员劳工法》（主要规范政府与公职人员劳动关系）。

【合同类型】劳工法共规定以下3种劳动合同类型，分别为非固定期限合同、固定期限合同以及计工或计件合同。除非固定期限合同，其他2种合同类型在订立方式上必须采取书面订立。此外，劳工法规定非固定期限合同试用期不得超过2个月。固定期限合同试用期不得多于期限的1/5，且任何情况下不得超过2个月。

【劳动合同的解除】在发生以下几种情况的基础上，可解除劳动合同：劳动者死亡；双方协议解除；固定限制劳动合同到期；计件计工劳动任务完成；裁决裁定解除；劳动者辞职；在提出正当理由的前提下，劳资双方任意一方单方面解除劳动合同。哥伦比亚劳工法律详细规定了劳资双方的正当理由。在此条件下，提出单方面解除合同的一方无需履行赔偿义务，但如果无正当理由，提出解除合同的一方应向另一方进行赔偿。为此，法律对劳动者和雇主要求的赔偿对价是一致的。详情请参见表3-2。

表3–2：哥伦比亚解除劳动合同的赔偿对价

合同类型	赔偿
固定期限合同	合同剩余期限的工资总和
计件计工合同	合同剩余时间（不少于15天）的工资总和
非固定期限合同（工作时间少于1年，月工资少于10个最低工资）	30天工资
非固定期限合同（工作时间多于1 年，月工资少于10个最低工资）	第一年30天工资，以后每年20天工资
非固定期限合同（工作时间少于1 年，月工资多于10个最低工资）	20天工资
非固定期限合同（工作时间多于1年，月工资多于10个最低工资）	第一年20天工资，以后每年1 5天工资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出口、投资和旅游促进局

【劳动报酬】哥伦比亚法律对劳动报酬实行的原则是“同工同酬”。政府对月工资实行最低标准制，并由劳资双方于每年年底确定下一年最低工资。如双方未能就最低工资达成一致，则由政府介入并确定。此外，针对平时和节假日加班、夜班等特殊情况，哥伦比亚法律专门设计了“一体化工资”模式。只有月收入高于最低工资10倍的劳动者有权力与企业协商采用这种工资模式。哥伦比亚法律规定，在一体化工资模式中，与加班、夜班等特殊情况相对应的劳动报酬至少为基本工资的30%。因此，目前的

一体化工资最低收入水平为最低工资的13倍。

【劳动时间】哥伦比亚规定的每周最长劳动时间为48小时。这48小时可在周一到周五或周一到周六进行分配。法律规定白天工作时间段为6:00am-10:00pm。夜间工作时间段为10:00pm-6:00am。如劳动者选择在夜间工作，其工资应比白天高35%。法律规定每天加班时间不得超过2小时，每周加班时间不得超过12小时。如在白天工作时间内加班，加班工资为白天平均时工资的125%；夜间和节假日加班工资为夜间和节假日时工资的175%。管理层不享受加班工资待遇。

【职工社会保险】自1993年起，哥伦比亚开始实行一体化社会保险制度。该套社保制度包括养老金、医疗和职业风险三个方面。

【养老金保险】养老金保险主要是针对丧失劳动能力、退休和死亡等情况的保险。每月投保金额为月工资的16%，其中12%的部分由雇主支付，剩余的4%由劳动者自己承担。法律共规定了两种缴纳养老保险金的制度。一种是投保由社保机构管理的共同基金，另一种是加入民间养老保险基金。如劳动者加入的共同基金，为在退休后获得相应的退休金，男性劳动者需年满60岁，女性劳动者需年满55岁，且最低投保1300周的社会保险。如劳动者加入民间社保基金，只要存款能满足支付每月相当于110%月最低工资，无须满足年龄条件即可支取养老金。

【医疗保险】每月投保金额为月工资的12.5%，其中8.5%的部分由雇主支付，剩余的4%由劳动者自己承担。雇员月工资收入少于10倍月最低工资时，雇主可免交其承担的部分。

【职业风险保险】该项保险完全由雇主支付。投保金额根据职业风险程度的不同从月工资的0.348-8.7%不等。

【福利】雇主还需根据法律向劳动者提供失业金、失业金利息、家庭补贴、交通补贴、劳保用品等福利。

表3–3：哥伦比亚雇主社保责任

保险和福利种类	相当于工资额的百分比	支付责任
养老保险	16%	雇主承担12%，雇员承担4%
医疗保险	12.5%	雇主承担8.5%，雇员承担4%(如雇员月收入低于10倍最低工资标准，雇主承担的部分可免缴)
职业风险保险	0.348-8.7%	雇主全部承担
失业金	每年30天工资	雇主全部承担
失业金利息	年率12%	雇主全部承担

国家职业教育培训基金	2%	雇主全部承担(如雇员月收入低于10倍最低工资标准,可免缴)
全国家庭福利体系贡献金	3%	雇主全部承担(如雇员月收入低于10倍最低工资标准,可免缴)
低收入家庭补贴	3%	雇主全部承担
交通补贴（月收入小于2倍最低工资）	每月7.05万比索（约合39.17美元）	雇主全部承担
劳保用品（月收入小于2倍最低工资，且实际服务期不少于3个月）	每4个月提供一双鞋和一套工作服装	雇主承担
产假	女性12周带薪休假；男性8天带薪休假	社保制度承担
13月工资	30天工资	雇主承担
带薪年假	每年可享带薪年假15天。休假可累积，但每年可申请的休假天数一般最长不超过30天，特殊情况下最长不超过60天。	雇主承担

资料来源：哥伦比亚出口、投资和旅游促进局

3.5.2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规定

【工作许可和社会保险】根据哥伦比亚法律，外国人在当地工作必须获得由哥伦比亚外交部门签发的工作签证。如外国人已在国外投保养老金和职业风险保险，可根据自己意愿自由选择是否加入当地的社会保险制度。

【外国人工作限制】哥伦比亚2010年颁布的第1429号法令取消了雇佣外籍劳工和本国劳工的比例限制，目前对外国人在哥伦比亚工作没有限制。

3.5.3 外国人在当地工作的风险

哥伦比亚人口多，非熟练劳动力数量巨大，近年来失业率一直居高不下，基于此特殊国情，政府在制定政策和安排公共项目和服务时将优先照顾本国劳动力就业，对外国人签证数量、工作许可严格控制。外籍劳务市场需求不大。引进外籍劳务需根据职业分类向相关职业委员会申请工作许可，凭雇佣关系证明，工作许可或经公证的职称证明等文件办理工作签证。目前存在的主要问题是工作签证申请困难，所需材料较为繁琐、申请周期较长等。主要风险是安全方面，尽管近年来哥伦比亚安全环境有所好转，但盗窃、抢劫、绑架等案件仍时有发生。

哥伦比亚劳动援助机构为劳工部劳动监察管理司（Dirección de Inspeccion, Vigilancia ,Control y Gestión Territorial），在全国各省均设有办事处。

3.6 外国企业在哥伦比亚是否可以获得土地？

3.6.1 土地法的主要内容

哥伦比亚尚未出台专门的土地法，关于土地所有权、买卖和使用的相关规定在宪法、民法典和城市法等法律的有关条款中。哥伦比亚现行的土地制度是土地私有制。除山川、河流、湖泊、森林等土地，公园、足球场等娱乐用地，政府建筑用地等公共设施用地和地下资源为国家所有外，大部分土地为私人所有，私人可以自由买卖、租赁和使用土地。当政府因道路、机场等基础设施建设和公益事业建设需要使用公司、集团、个人等私人所有的土地时，需通过购买的方式取得，如双方无法达成协议，采取强制征用，征用需严格按照法律程序并预先给予土地所有者相应的赔偿。

3.6.2 外资企业获得土地的规定

哥伦比亚对外资给予国民待遇，对外资购买土地没有限制，可通过签署买卖合同在哥伦比亚获得土地，并在相关管理部门登记。值得注意的是，目前哥伦比亚议会正在讨论和制订关于限制外国人在哥伦比亚购买土地数量的法案。

土地管理机构主要有：住房部、农业部、各市政府、城市规划局、公共文书档案处等。

3.7 外资公司参与当地证券交易有何规定？

根据哥伦比亚法律规定，在当地注册的外国公司参与证券交易活动时与本土公司享受同等待遇。

此外，根据1995年400号决议及以后相关法律法规，外国公司可以在

哥伦比亚证券交易所挂牌上市并发行证券。

3. 8 对环境保护有何法律规定？

3.8.1 环保管理部门

政府主管环境保护的部门是环境和可持续发展部。其主要职责是制定和管理可再生资源和环境的再生、保存、规划、适用及利用等方面的政策和措施。此外，在地方上也存在政府体系内的环境保护和监管部门，并根据中央环保部制定的基本政策具体负责本地区的环保工作。

环境和可持续发展部的联系方式如下：

网址：www.minambiente.gov.co

电话：0057-13323434

3.8.2 主要环保法律法规名称

基础环保法律法规包括：《可再生资源和环境保护法》（1974年2811号法令）和《成立环境部，建立国家环保系统》（1993年99号法律）。

涉及投资的环境法规包括：1978年1541号法令《水资源》、1995年948号法令《大气资源》、1983年8321号决议和1995年948号法令《噪音》、2002年1783号管理条例《固体废料》、1993年99号法律、1998年430号法律、2005年4741号法令和2006年1402号决议《危险废品》，以及1995年948号法律《危险气体》。

网址：www.minambiente.gov.co

3.8.3 环保法律法规基本要点

哥伦比亚1991年宪法为环境保护奠定了现代化的基础。宪法区别个体权利和整体权利，也对公民和企业明确了保护自然资源具体的义务。此外，宪法还授权不同政府部门具体负责规划、预防和保护自然环境。

根据1993年第99号法律第85条的规定，环境部及其地方部门可对违反环境保护和可再生资源利用方面规定的行为进行行政处罚。处罚方式包括罚款、中止相关许可、临时中止项目、推毁造成或可能造成环境破坏的无证项目设施以及没收相关物资或工具等。除行政处罚外，如果损害环境和违规利用可再生资源的行为涉嫌违反民事和刑事法律法规，行为人亦可受到民事和刑事处置。

3.8.4 环保评估的相关规定

根据1993年第99号法律、2005年第1220号法令和2006年第500号法令的规定，在哥伦比亚境内进行包括石油、矿业投资或基础设施工程项目

在内的任何可能改变环境、可再生资源和自然景观的项目之前，需提前向环评部门递交申请并取得环保许可。哥伦比亚环评部门主要是环境和可持续发展部和各省的地方自治协会（Corporacion Autonoma Regional）。

环境和可持续发展部

地址：Calle 37, No.8-40, Bogota

电话：0057-1-3323400

传真：0057-1-2889892。

申请环保许可的企业需提前向环境部等负责部门申请并提交填写好的申请表，同时提供项目的法人证明、环境影响报告等备审材料。经过印第安原住民和非洲后裔聚居地的项目还需事先与社区代表协商一致并取得内政部的许可。

在上述材料齐全的情况下，环境部等相关负责部门需要最少4个月时间决定是否为项目颁发环保许可。

近年来，在哥伦比亚从事资源开发和基础设施建设的企业大多对哥伦比亚环保政策的透明度、连续性和可操作性颇有微词。哥伦比亚新一届环境和可持续发展部部长也有意改革现有制度，进一步理顺工作关系，执行更为科学和有效的环保措施。

3.9 哥伦比亚反对商业贿赂有何法律规定？

哥伦比亚政府于2011年7月颁布了第1474号法律《反腐败法》。这是一部主要针对公共部门预防、调查和惩治腐败的法律。违法者将根据情节受到行政、司法和纪律处罚。

3.10 哥伦比亚对外国公司承包当地工程有何规定？

哥伦比亚大型基础设施建设基本上都由政府主导，中国企业在当地承包的项目多为政府项目。哥伦比亚与此相关的法律主要有1993年第80号法、2007年第1150号法和2012年第1508号法。

3.10.1 许可制度

哥伦比亚法律规定，外国承包商在当地承包工程无需获得事先许可，但在承接公共项目前需在有关商会取得承包商资质的登记。

3.10.2 禁止领域

在国防、安全方面，在有毒、危险和辐射废弃物加工方面不允许外国投资。

3.10.3 招标方式

工程建设一般实行公开招标制度，对特殊项目也采取直接订立合同和邀标的方式。

3.11 哥伦比亚对中国企业投资合作有何保护政策？

3.11.1 中国与哥伦比亚签署双边投资保护协定

中国与哥伦比亚政府于2008年10月签订了《双边投资促进和保护协定》，并已正式生效。

中国与哥伦比亚政府间尚未签订避免双重征税协定。

3.11.2 中国与哥伦比亚签署的其他经贸类协定

中国与哥伦比亚签署的其他规定主要有：《中哥两国政府贸易协定》、《中哥两国政府科学技术合作协定》、《中哥两国政府经济合作协定》、《关于哥输华香蕉植物检疫协定》、《中哥动物检疫协定》、《中哥植物检疫协定》等。

3.12 哥伦比亚有何保护知识产权的规定？

3.12.1 当地有关知识产权保护的法律法规

哥伦比亚政府高度重视对知识产权的保护，从立法层面对知识产权包括版权和工业产权（专利、商标、工业品设计外观和地理标识）均出台了具体法律法规加以保护。针对版权保护的法律主要有1982年23号法律、1993年44号法律、2006年1032号法律以及卡塔赫纳协议第351号决定；针对工业产权保护的法律主要有2000年2591号法令、2001年7月19日通告和2005年工商管理局35582号决议。

3.12.2 知识产权侵权的相关处罚规定

哥伦比亚法律规定，违反保护知识产权规章制度的行为将受到法律制裁。

3.13 与投资合作相关的主要法律有哪些？

哥伦比亚涉及外来投资的主要法律有：《宪法》、《民法典》、《商法典》、《外国投资法》、《外汇条例》、《可再生资源和环境保护法》、《公共采购法》、《劳动法》、《社会保险法》、《对于外国资本、商标、

专利、许可证和特许权的共同制度》、《外贸商标法》、《免税区法》、《关于外资在金融和能源部门投资的特别条例》、《海关法》、《移民法》等。

4. 在哥伦比亚开展投资合作如何办理相关手续?

4.1 在哥伦比亚投资注册企业需要办哪些手续?

4.1.1 设立企业的形式

在哥伦比亚可供外国投资者设立的企业组织形式主要有三种：股份有限公司、有限责任公司和外国企业驻哥伦比亚分公司。根据哥伦比亚商法典，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属商业公司性质，分公司为依据外国公司在哥伦比亚业务发展特点和需要而认可的一种特殊企业设立形式。此外，哥伦比亚政府于2008年底通过第1258号法律设定了一种新型企业组织形式——简易股份有限公司。这种新型企业形式较股份有限公司和有限责任公司在设立上限制更少且更具灵活性。根据立法者的设想，将来会有越来越多的投资者选择这种新型企业形式来设立公司。目前，已陆续有一些中资企业选择注册成立简易股份有限公司，还有一些在哥伦比亚经营多年的中资企业也将其组织形式变更为简易股份有限公司。

除上述4种企业组织形式外，在哥伦比亚还存在一人企业、合伙企业、合资经营企业等几种企业组织形式，但外资一般较少采用。

4.1.2 注册企业的受理机构

无论是设立何种组织形式的企业，都必须到企业所在城市的商会进行注册。

4.1.3 注册企业的主要程序

哥伦比亚政府通过相关行政法律法规将企业注册、更改、合并、解散等登记事务转交由地区商会办理。近年来，哥伦比亚政府出台多项法律法规，用以规范、便利企业注册、更改、合并及解散活动。现主要大中城市商会均推出一站式服务，为企业注册提供了极大的便利。首都波哥大商会注册企业的程序如下：

（1）通过商会数据库对拟成立企业名称进行查询，以避免出现重名现象。

（2）通过商会数据库确定拟成立企业的经营范围。经营范围编号采用联合国国际统一工业分类编码。

（3）通过商会链接就拟成立企业城市用地在市政府用地规划厅数据库中进行咨询。一般拟租用办公室的企业可直接跳过此步骤。

（4）通过商会链接在网上向税务和海关总局申请进行唯一税务登记

（RUT）。税务和海关总局将根据网上填表的情况指示申请者直接打印表格然后向商会申请注册，或者要求申请者进行面谈。

（5）起草企业成立文件。对于资产不超过500个月最低工资或雇用劳动力不超过10人的企业可自行起草企业成立文件；对于资产大于500个月最低工资或雇用劳动力超过10人的企业应在公证处起草企业成立文件。

（6）通过商会数据库在线填写、提交商业执照表格。

（7）如企业拟经营的范围涉及其它相关部门，应在其它部门办理相关登记手续。

（8）将上述文件提交到任何一处商会办事点。

（9）支付注册手续费。有关费用可在商会网站上查询。

（10）完成注册。届时商会会将公司合法成立证明及税务和海关总局给予的纳税登记号（NIT）一并交予申请者。

4.2 承揽工程项目的程序是什么？

4.2.1 获取信息

国家筹资的项目由各主管部门发布信息。各省及主要城市也设有市政基础设施管理部门，负责发布本地区的发展战略与项目信息。此外，各主要报刊也定期发布招标信息。

4.2.2 招标投标

根据哥伦比亚《公共采购法》的有关规定，公共筹资项目，一般采用公开招标的方式进行。标书一般分为法务、财务、商务和技术四个方面，并且均要符合严格的法律程序。然而，《公共采购法》也对一些特殊情况有着具体规定，例如允许公共部门采取直接采购和邀标的方式开展项目。特殊情况主要有：公共部门贷款项目、公共部门租赁或购买不动产、紧急情况（包括不可抗力）、国防物资采购、信托项目以及在缺少供应商、采购物资标准化程度高、公开招标流标、项目额度不大的情况等。

4.2.3 许可手续

在石油、天然气、矿业等领域的工程项目需要申请和审批，在其他部门则不需要申请和审批。在国防、安全方面，在有毒、危险和辐射废弃物加工方面不允许外国公司进入。

4.3 如何申请专利和注册商标？

4.3.1 申请专利

哥伦比亚工商管理局是负责专利事务的主管部门，企业申请专利须向该部门递交申请。

4.3.2 注册商标

申请哥伦比亚国内商标，应到工商管理局“区别符号处”进行注册登记。商标有效期为10年，全国范围内有效，到期后可申请延期。

4.4 企业在哥伦比亚报税的相关手续有哪些？

4.4.1 报税时间

增值税按月申报。

4.4.2 报税渠道

企业应自觉自行到税务部门上报。

4.4.3 报税手续

根据哥伦比亚的法律规定，企业报税的手续是由会计做好财务报表，列出发票清单后，向税务局进行申报。

4.4.4 报税资料

企业报税需要提供的相关资料包括：各类发票、财务报表等。

4.5 赴哥伦比亚的工作准证如何办理？

4.5.1 主管部门

哥伦比亚负责外国人工作许可管理的部门是外交部。

4.5.2 工作许可制度

外国人赴哥伦比亚工作，如属专业技术人员，如工程、化学、医药等行业，需根据职业分类获得相关职业委员会申请职业资格许可，并凭该许可在哥伦比亚驻外使领馆办理工作签证。其他行业人员无须申请职业资格许可，但需在申请签证时提交经公证认证的职称证明或雇主出具的工作资质证明函。

4.5.3 申请程序

在哥伦比亚的雇主根据雇员职业向哥伦比亚相关职业委员会申请职业资格许可。雇员拿到许可后，可以到哥伦比亚驻外使领馆申请工作签证。

4.5.4 提供资料

在申请工作签证时，申请者应提供工作合同原件或可证明雇佣关系文件的原件；任职通知（如果是公司内部调任）；公司的担保书（担保须涵括对申请人签证到期后，离境相关事宜的担保）；经认证的公司营业执照，认证期不超过3个月（根据情况可要求提供财政情况报告）；如果是自然人行为，则需出示经济能力证明；工作许可或经认证的职称证明。

查询网址：www.embcolch.org.cn（哥伦比亚驻华使馆）

4.6 能够给中国企业提供投资合作咨询的机构有哪些？

4.6.1 中国驻哥伦比亚大使馆经商参处

地址：Cra.16 No.98-30， Bogota D.C.， Colombia
电话：0057-16222879，0057-16223103
传真：0057-16223114
网址：co.mofcom.gov.cn

4.6.2 哥伦比亚驻中国大使馆

地址：北京市光华路34号
邮编：100600
电话：010-65323377
传真：010-65321969
电邮：embcolch@public3.bta.net.cn
网址：www.embcolch.org.cn
特命全权大使：卡门萨•哈达米约·古铁雷斯（女）

4.6.3 哥伦比亚投资促进机构

出口、投资和旅游促进局
地址：Calle 28 No.13A-15，Bogota D.C.，Colombia
电话：0057-15611804
网址：www.proexport.com.co
该机构驻北京办事处
地址：哥伦比亚驻华使馆内，北京市光华路34号
邮编：100600
工作时间：9:00 -18:00
电话：010-6532 1969
传真：010-6532 3377

主任：亚历桑德罗•奥萨
电邮：aossa@proexport.com.co

4.6.4 中国商务部研究院海外投资咨询中心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安外东后巷28号
电话：010-6451 5042、6451 5043
传真：010-6421 2175
电邮：kgjyb@126.com
网址：www.caitec.org.cn

5. 中国企业到哥伦比亚开展投资合作应该注意哪些事项?

5.1 投资方面

哥伦比亚作为正在摸索改革开放之路的一个发展中国家，政策会有波动，对外资的保护力度受国情和民意影响较大。只有在全面客观评估投资环境，并且做好充分的调研工作的基础上，有条件有实力的中资企业才能真正在这个市场扎根并不断发展壮大。中国投资者在哥伦比亚进行投资合作时遇到的主要问题有：安全问题、签证申请难、企业管理、本土融资困难、劳资纠纷等。

5.2 贸易方面

从事对哥伦比亚贸易必须熟悉并适应当地特殊的贸易和法律环境，采取有效措施拓展业务。

（1）选择好的货运代理

中哥双边贸易中，中国对哥伦比亚的出口贸易占主体地位，哥伦比亚的收货人多为中小企业。中国企业一般无法全面把握哥伦比亚海关和货运代理工作的流程和风险，因此为最大限度的降低风险，牢牢掌握货物的控制权，找个好的货运代理至关重要。哥伦比亚地理位置优越，货代行业竞争亦非常激烈，但水平却参差不齐，差别较大。好的货运代理必须掌握丰富的专业知识，熟悉货物运输整个流程，善于制作各种单据，具有优势航线和一条龙的服务，并且在中哥两国均设有办事机构，无不良信誉记录。

（2）适应当地付款条件

哥伦比亚进口商通常通过TT方式付款,较少使用信用证。主要原因是：①哥伦比亚进口商主体多为中小企业，而开立信用证一般需要占用企业相当一部分流动资金；②中小企业缺乏使用信用证贸易的专业人才；③当地银行手续费较高；④除如花旗、汇丰等国际大银行外，本土银行与我国商业银行一般无信用证业务联系；⑤小额贸易占多数；⑥传统因素。在决定付款方式上，一方面应注意理解当地的付款条件，更重要的是应做到以我为主，降低出口风险，从而避免贸易纠纷。

（3）提升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

哥伦比亚企业重视产品质量，特别是大型企业对产品质量的控制更为严格。中国企业要真正打入哥伦比亚市场，必须提升产品质量和标准化程度。不必担心质高价高的问题，因哥伦比亚市场的特殊性，相对于价格来说，哥伦比亚商人更注重产品质量和售后服务。

（4）商务谈判中要有耐心和礼貌，但应坚持以我为主

在商务谈判中，哥伦比亚商人寒暄占用的时间较长，并认为这种寒暄是必要的，有利于增进彼此之间的了解。中国企业应尊重对方的这种商务习惯，表现得有耐心且彬彬有礼，并尽量有技巧地将谈话的内容引向主题。

（5）着装得体

哥伦比亚非常重要商务礼节，无论平时上班还是出席商务活动或社交正式场合，男士都要求做到西装革履，女士则都要化妆，衣着得体。所以中国商人与哥伦比亚商人会面应该特别注重个人的形象和商务礼节。

5.3 承包工程方面

（1）抓住市场机遇

哥伦比亚目前的基础设施已不能满足其经济发展的速度。近年来，政府一方面通过加大财政对基础设施的投入力度，在国内修建了多条一级公路；另一方面，革新政策，降低准入条件，积极鼓励民间资金和外资参与本国的基础设施建设。目前，在公路修建、铁路改造、港口修建、河道清淤、水电站建设、机场扩建、农田水利灌溉、电网运输等基础设施项目上均有潜力可挖。

（2）选好经营方式

哥伦比亚缺乏资金，除小部分政府投资的大型基础设施项目有政府财政收入和石油基金的支持外，大多数项目均要求和期盼承包方带资承包，或直接参与项目的经营和管理。提供可选择的带资承包经营方式主要有：BOT（Build， Operate and Transfer）、BOO（Build， Own and Operate）、BLT（Build， Lease and Transfer）和APP（公私合营）。而对于不善于带资承包的中资企业来说，在当地承揽承包工程项目，则需要投入更大的人力、物力和财力，难度也较周边其他市场大。

（3）实行本地化经营

一般来说，哥伦比亚政府依据其国内法和对外缔结的与政府采购相关的协议，在政府采购和公共工程项目招标上对外资实施非歧视性待遇。中国和哥伦比亚尚未签有双边政府采购协议，故中资企业在哥伦比亚市场参与政府采购或竞标公共工程项目，难以享受某些特殊的国民待遇。此外，哥伦比亚劳动力市场巨大，哥伦比亚政府在制定政策时充分考虑并优先保障本土劳动力的就业，对雇用外国劳工实施严格的限制。为顺利进入竞争激烈的工程承包市场，中资企业应遵循当地经济规律，提高企业管理水平，适应当地劳工环境，合理测算成本，实行本地化经营。

（4）量力而行

中资企业在哥伦比亚开展工程承包前期，需经历法务、商务和技术等

多方面的熟悉、适应和调整过程，此外，企业要在全面客观调研的前提下，谨慎对待项目性质、规模、期限和经营方式。目前，中资企业在哥伦比亚承揽工程尚处于起步阶段，没有经验，且中国国内融资机构对哥伦比亚市场还有待进一步了解，中资企业应坚持量力而行的原则，稳扎稳打逐渐扩大在当地承揽工程的步伐，找准切入点，找对合作伙伴，切勿盲目冒进。

5.4 劳务合作方面

哥伦比亚人口多，非熟练劳动力数量巨大，近年来失业率一直保持在10%左右，基于此特殊国情，哥伦比亚政府在制定外交、经济政策时亦将优先照顾本国劳动力就业作为政策制订的出发点之一，对外国人签证数量严格控制。目前，对哥伦比亚开展较大规模的劳务合作尚无可能。

5.5 其他应注意事项

（1）善于咨询

哥伦比亚经商法律法规较为齐全，在经济较快增长的同时，对新法律的出台和对原有法律更新的速度也与时俱进。此外，哥伦比亚办理相关登记和报备手续相当复杂，即便政府机关具体办事人员，也可能因信息不对称或误会，导致信息传达失误。建议中资企业善于向有经验的律师和专家咨询，避免因少办、漏办、错办相关手续而遭处罚，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2）及时换领身份证件

根据哥伦比亚移民法，申请商务签证、投资者签证和工作签证等长期签证的外国人应在规定期限内到哥伦比亚外交部申领或换领身份证件。

5.6 防范投资合作风险

在哥伦比亚开展投资、贸易、承包工程和劳务合作的过程中，要特别注意事前调查、分析、评估相关风险，事中做好风险规避和管理工作，切实保障自身利益。包括对项目或贸易客户及相关方的资信调查和评估，对投资或承包工程国家的政治风险和商业风险分析和规避，对项目本身实施的可行性分析等。建议相关企业积极利用保险、担保、银行等保险金融机构和其他专业风险管理机构的相关业务保障自身利益。包括贸易、投资、承包工程和劳务类信用保险、财产保险、人身安全保险等，银行的保理业务和福费庭业务，各类担保业务（政府担保、商业担保、保函）等。

建议企业在开展对外投资合作过程中使用中国政策性保险机构——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提供的包括政治风险、商业风险在内的信用风险保

障产品；也可使用中国进出口银行等政策性银行提供的商业担保服务。

中国出口信用保险公司是由国家出资设立、支持中国对外经济贸易发展与合作、具有独立法人地位的国有政策性保险公司，是我国惟一承办政策性出口信用保险业务的金融机构。公司支持企业对外投资合作的保险产品包括短期出口信用保险、中长期出口信用保险、海外投资保险和融资担保等，对因投资所在国（地区）发生的国有化征收、汇兑限制、战争及政治暴乱、违约等政治风险造成的经济损失提供风险保障。了解相关服务，请登录该公司网站地址：www.sinosure.com.cn。

如果在没有有效风险规避情况下发生了风险损失，也要根据损失情况尽快通过自身或相关手段追偿损失。通过信用保险机构承保的业务，则由信用保险机构定损核赔、补偿风险损失，相关机构协助信用保险机构追偿。

6. 中国企业如何在哥伦比亚建立和谐关系？

6.1 处理好与政府和议会的关系

哥伦比亚的政治体制按照三权分立的原则制订。议会、政府和法院分掌国家的立法权、行政权和司法权。三权分立的政体决定了议会、政府和法院三者之间相互作用、相互协调、相互制约的关系。中国企业在哥伦比亚建立和谐的公共关系，要妥当处理与各级政府和议会关系，对当地政府、议会和司法系统多关心、了解和联系。在熟悉当地政治和经济环境的基础上才能做出正确的经济决策，识别和规避各类风险，进一步拓展业务。

6.2 妥善处理与工会的关系

哥伦比亚法律为工会和工会人员的活动提供了较为均衡的法律保护，并对劳资双方谈判、罢工权的使用，以及政府介入的时间、方式和条件等都做了较为明确的规定。哥伦比亚法律规定，不少于25名劳动者同意即可有权成立企业内部工会。中国企业要准确预估企业的工薪成本，保障生产的连续性、维护正常的经营秩序、减少劳资摩擦，充分发挥员工的主人翁责任感和劳动积极性，就必须学会正确地与当地工会，特别是企业内部工会打交道。

学习与工会打交道，首先要知法、懂法，然后要积极守法，善于用法。平时要善于倾听和发现；方式上要以疏导为主，切忌堵塞；态度上要坦诚友善，切忌简单粗暴；处理上要公正无私，合理照顾员工福利，切忌偏听偏信，有失公允。建议具备一定规模的中国企业积极考虑加入当地或本行业的雇主行会，一方面可了解业内工资待遇水平和处理工会问题的常规办法，学习现成经验和教训，避免不必要的损失和纷争；另一方面，在与本地或行业工会对抗时，避免孤军奋战，利用集体的力量，据理力争，积极有效维护本企业，甚至本行业合法权益，承担企业的社会责任。另外，尽管哥伦比亚的劳资纠纷和群体性事件较其他拉美国家要温和得多，但近年来出现的一些现象和苗头仍不容忽视，建议投资规模较大、当地雇员人数较多的中资企业注重人力资源管理，聘请有经验的人力资源经理，通过专业人士的帮助协调并理顺企业内部关系，形成一股合力共促企业和谐健康发展。

此外，企业有义务定期向中国政府有关部门，特别是中国驻哥伦比亚大使馆经商参处报告业务开展过程中存在的问题，切忌不报、谎报、漏报，和临时抱佛脚，延误政府介入的时机，增加协调难度和造成不必要的损失

及影响。

6.3 密切与当地居民的关系

中国企业，特别是资源开发企业在哥伦比亚面对的最大挑战之一是如何与当地居民和谐共处。近年来，随着中国综合国力和软实力的增强，哥伦比亚人民对中国经济取得的巨大成就无不表示羡慕和尊敬，当地的“中文热”和多种多样关于“如何与中国做生意”的热烈讨论正是这种崇敬之情的具体体现。但面对激烈的市场竞争，特别是中国的劳动密集型产品对当地市场的冲击，不少企业因此倒闭，许多工人失业，造成了一定负面影响。因此，中国企业在哥伦比亚经商时，不但要关心、研究和适应当地的投资经营环境和地域特点，还要对当前的双边外交和经贸关系大局有所了解，不但要善于沟通、组织和管理，更要注意将企业盈利目标与承担企业社会责任有机结合，以本土企业的心态努力促进当地经济发展，创造更多的就业，传递中国文化。中国企业还应注意了解当地文化，积极参与社区活动，多做公益事业，切实履行企业社会责任，拉近中国企业与当地居民的距离，共同发展，和谐共生。

6.4 尊重当地风俗习惯

中国企业及员工在哥伦比亚工作和生活除了要了解和尊重当地的文化，在社交和商务场合一定要注重当地的礼仪和风俗习惯。

哥伦比亚人十分看重社交和商务礼仪，在企业和政府机构，均要求男士穿西装打领带，女士身着正装。中国企业在拜会对方政府部门或对口企业时，因忽略衣着穿戴和礼仪被对方误解甚至冷待的例子不在少数。

哥伦比亚人虽办事所花时间较长，但个人自尊心却极强。与其交流与沟通时，要注意方式方法，一定要有耐心，莫生气。

在酒桌上，不要强行劝酒，以随意为佳。

此外，哥伦比亚人多信奉天主教。与其交流时，尽量不要谈及宗教话题，更不能拿宗教开玩笑。

6.5 依法保护生态环境

哥伦比亚非常注重自然和生态环境的保护，其生物的多样性更是哥伦比亚在世界范围引以自豪的。由于存在不少因环保问题导致项目流产或被政府叫停的案例，所以中国企业进入哥伦比亚某个行业要特别注意研究相关环保法律法规，科学评估可能对当地自然生态环境造成的影响，了解清

楚是否需要经过各级政府环保部门的审批或许可，妥善处理与当地居民和其他相关行业的关系。切勿存在“已投入巨资，政府不会贸然叫停项目”的侥幸心理。如无充分把握，应在投资前向专业人士做好咨询和调研工作。

6.6 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

中国企业在哥伦比亚经商、承揽工程、投资和开展经济技术合作，不仅要努力发展业务，实现自身价值，也应承担必要的社会责任，积极为当地社会作贡献。哥伦比亚法律具体规定了一些企业必须承担的社会责任，如不偷税漏税、承担员工的部分社会保险、为员工提供福利和家庭补贴、向社会提供实习机会等。除此以外，企业应主动关心社会热点，重视环保和节能，保障安全生产，处理好与员工、当地居民和社区之间的关系，积极参与公益活动，积极营造公平有序的竞争环境，远离贿赂等不正当竞争行为，遵守社会公德。

6.7 懂得与媒体打交道

媒体在现代生活中是一种独特的公共资源，有着巨大的社会影响力。它不但是当今社会信息传播的主要载体，也是反映社会公众对现实看法和意见的重要渠道。此外，媒体还是公众实现社会监督、维护社会公平正义和公德的有力武器。媒体的巨大社会影响力甚至可改变社会舆论走向，影响政府决策，是一把威力巨大的“双刃剑”。哥伦比亚媒体虽被几家大集团垄断，但一直以来行动相对自由，政府干预较少，报道一般客观公正，对政府、议会和法院起到较强的社会监督作用。

并非所有中国企业都需要与媒体保持经常性的联系。有条件有需求的中国企业可考虑在企业内部设立外宣部专门负责与当地媒体的联络，对外建立良好的企业公众形象；此外，媒体的数据库也是重要的信息宝库，中国企业应善加利用为自身发展服务。

6.8 学会和执法人员打交道

工商、税务、警察、海关、劳动及其他执法部门是中国企业在哥伦比亚经营接触最多的政府行政机关。中国企业和员工在面对这些机构的检查时，应学会正确对待和处理，理解他们的执法行为是在行使国家权力，需积极配合他们执行公务，履行企业义务。建议中资公司在企业层面对员工进行普法教育，教会员工如何正确与上述执法部门打交道，企业内部还应指派专人代表企业加以应对。遇事应理性对待，有礼有节。遇执法时，应

要求对方出示证件和相关执法文件。在中国企业和人员遭遇不公正待遇的情况下，应要求与律师或中国使馆联系，并留下相关证据或字据，捍卫自己的合法权益，切勿触犯法律。发生冲突，也不要一味迁就、惧怕、妥协退让，要维护企业和个人的合法权益。

6.9 其他

哥伦比亚是市场程度较高的经济体，客户在选择商品和服务时不仅要考虑价格因素，对质量保障和售后服务等也非常看重。从以往中国企业的经验看，在项目竞争中报出很低价格有时不但不能拿到项目，反而会使发标方对低价竞争者的质量水平和严肃性产生质疑。因此，在开拓哥伦比亚市场时，企业应树立正确的竞争意识，自觉避免恶性降价、低价促销等不良行为，处理好与中国和哥伦比亚同行之间的关系，争取通过有序竞争和互利合作，把相关市场做大做好。

7. 中国企业/人员在哥伦比亚遇到困难该怎么办?

7.1 寻求法律保护

在哥伦比亚，企业不仅要依法注册、合法经营，而且必要时还要通过法律手段解决纠纷，捍卫自己的权益。

哥伦比亚是法制国家，法律法规比较健全，调解、仲裁、诉讼等程序均较完备。企业遇到法律纠纷或需通过法律途径捍卫自己的权益，首先是咨询或聘请好的律师。哥伦比亚各城市商会可以提供调解和仲裁服务，其中波哥大商会的仲裁服务以客观公正在当地颇具盛名，但费用较高。企业经济类案件诉讼的场所是所在城市的地方法院。

7.2 寻求当地政府帮助

及时定期的与当地政府交流和沟通是必要的，中国企业应与当地有关政府部门建立联系，及时向公司总部和当地政府主管部门通报情况，反映问题和诉求，切忌“临时抱佛脚”，错过解决问题的最佳时机。

7.3 取得中国驻当地使（领）馆保护

中国公民在哥伦比亚境内的行为受当地法律法规（主要是2004年4000号法令）、双边协议和国际法的约束。当中国公民（包括触犯当地法律的中国籍公民）在当地所享有的合法权益受到侵害时，中国驻哥伦比亚使馆有责任在国际法及当地法律允许的范围内实施领事保护。

中国企业应在进入哥伦比亚市场前，根据中国商务部对外投资有关规定在国内完成相关报备手续，直接或间接征求中国驻哥伦比亚使馆经商参处的意见。在完成当地投资注册后，应按规定到使馆经商参处报到备案，并在平时积极保持与经商参处的联络，定期汇报业务情况，反映经营中存在的问题。中国商务部赋予使馆经商参处对企业日常业务开展进行指导、监督和协调的职能。中国企业应自觉服从使馆经商参处对其业务的指导、监督和协调，自觉维护中国企业对外整体形象，为双边经贸关系的发展做出应有的贡献。

7.4 建立并启动应急预案

近年来哥伦比亚安全形势虽然有了明显改善，但国内贫富分化严重，部分地区仍有反政府武装活动的迹象，安全问题和社会治安仍令人担忧。

中国企业在哥伦比亚开展投资合作，要客观评估潜在安全风险，建立健全紧急情况预警机制和工作预案，更重要的是要在平时加强对安保的宣传和教育，强化中方员工的安全意识。设置充分的安保费用预算是必须的，考虑到哥伦比亚的安全状态，建议给中方员工购买相关险种。

7.5 其他应对措施

企业应就生产事故、火警、医疗急救等突发事件制定应急预案，及时拨打当地火警和救护电话；情况严重时，应立即上报中国驻哥伦比亚使领馆和企业国内或地区总部。

哥伦比亚官方语言为西班牙语，英语一般只有政商界高层人士掌握，由于哥伦比亚当地翻译资源有限，建议来哥伦比亚开拓市场的企业和团组尽量能在国内配齐专业的西班牙语翻译，以避免出现语言不通，影响商务交流。

附录1 哥伦比亚部分政府部门和相关机构一览表

（1）内政部，网址：www.mij.gov.co
（2）外交部，网址：www.cancilleria.gov.co
（3）财政与公共信贷部，网址：www.minhacienda.gov.co
（4）国防部，网址：www.mindefensa.gov.co
（5）农业和农村发展部，网址：www.minagricultura.gov.co
（6）卫生和社会保障部，网址：www.minsalud.gov.co
（7）矿业和能源部，网址：www.minminas.gov.co
（8）贸易、工业和旅游部，网址：www.mincomercio.gov.co
（9）教育部，网址：www.mineducacion.gov.co
（10）环境与可持续发展部，网址：www.minambiente.gov.co
（11）信息技术和通讯部，网址：www.mintic.gov.co
（12）交通部，网址：www.mintransporte.gov.co
（13）文化部，网址：www.mincultura.gov.co

附录2 哥伦比亚华人商会、社团和主要中资企业一览表

1．当地华人社团

哥伦比亚华侨华人联谊会

电话：0057-1-2138068

地址：CLL 118 # 18C-38, Bogotá

2．主要中资企业

（1）华为科技哥伦比亚分公司

电话：0057-1-3768600

地址：AV CRA 45 # 108-27 TO 3 PS 15, Bogotá

（2）中兴通讯哥伦比亚分公司

电话：0057-1-6913709

地址：CLL 93 # 14-55, Bogotá

（3）中石化国际石油勘探开发哥伦比亚分公司

电话：0057-1- 6372833

地址：CRA 11A # 93A-62 OF 303, Bogotá

（4）中石化国际石油工程哥伦比亚分公司

电话：0057-1-5082878

地址：CRA 18 # 93 B - 31 OF 701, Bogotá

（5）中化绿宝石哥伦比亚分公司

电话：0057-1-6513500

传真：CRA 9 A # 99-02 OF 603 D, ED CITIBANK, Bogotá

（6）迈瑞哥伦比亚公司

电话：0057-1-3130892

地址：CRA 9 # 77-67 OF.702, Bogotá

（7）山东科瑞石油装备哥伦比亚公司

电话：0057-1-7425323

地址：CLL 90 # 19-41 OF.703, Bogotá

后记

《对外投资合作国别（地区）指南》之《哥伦比亚》，对中国企业尤其是中小企业到哥伦比亚开展投资合作业务时普遍关注的投资合作环境进行了客观介绍；针对中国企业到哥伦比亚开展业务可能出现的各种问题给予了提示。希望本《指南》能成为中国企业走进哥伦比亚的入门向导，但由于篇幅有限，加之不同投资者所需信息各异，本《指南》提供的信息仅供读者参考，不作为企业投资决策的全部依据。

商务部对外投资和经济合作司组织协调本指南编制工作。本《指南》由中国驻哥伦比亚大使馆经商参处编写，参加具体撰稿工作的人员为周泉、周路祺等。哥伦比亚出口、投资和旅游促进局为本书提供了基本信息。商务部研究院的研究人员对本《指南》内容进行了补充和修改。商务部美大司的同志对文中相关内容提出了宝贵意见。

由于时间仓促，加之我们的水平有限，如有不当之处，欢迎批评指正。

编著者
2013年9月